

## 支 出 分 攤 表

年 月 日

所屬年度月份：105 年度 月份 總金額新台幣：			
分 攤 機 關 名 稱	分 攤 基 準	分 攤 金 額	說 明
羅東鎮公所			(1)支出憑證由主辦機關另行保存或彙總附入支出憑證簿送審者，應加具本分攤表。 (2)各分攤機關以主辦機關出具之收據，附本分攤表。 (3)原始憑證 張，粘附於 月份 計畫 (科目)支出憑證簿第 冊第 號。
合 計	100%		

填表人

覆核

主辦會計人員

機關長官